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 西发

公告编号：2019-053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1、吴小蓉借款引起的会计差错

公司前董事长王承波以公司名义，于 2017 年 8 月 9 日与自然人吴小蓉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吴小蓉向公司出借人民币 2980 万元整，月利率为 3%，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为期 3 个月；自然人储小晗、四川三洲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四川三洲核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借款合同》签订当日，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保证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合同签订后，吴小蓉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依约向天易隆兴转款共计 298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欠付本金 28,722,418.50 元，无欠息；偿付的借款本息均未由本公司支付。

2018 年 9 月接法院通知，公司曾在 2017 年与吴小蓉发生过债权债务关系，并从法院取回《借款合同》等文件。故该笔借款虽然于 2017 年发生，公司实际在 2018 年 9 月才知情，故在 2017 年没有做财务处理。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上述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调整增加 2017

年上述借款本金（其他应付款）28,722,418.50元，调整增加对上述借款占用单位形成的其他应收款28,722,418.50元。

(1) 差错更正对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补充调整上述借款形成的债权	其他应收款	28,722,418.50
补充调整上述借款本金	其他应付款	28,722,418.50

(2) 2017年合并报表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2017年报表项目	追溯重述前	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其他应收款	51,599,139.82	28,722,418.50	80,321,558.32
其他应付款	18,015,586.34	28,722,418.50	46,738,004.84

二、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关于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说明》请详见2019年4月30日刊载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有关内容。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和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对以往存在问题的更正，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

董事旺堆先生、董事吴坚先生对《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分别发表的反对意见、弃权意见详见2019年4月30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的有关规定，并与公司审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本次的相关更正及追溯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此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该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对会计差错的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监事刘海群先生对《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发表的反对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